

万科拟为子公司 3.75亿美元借款提供担保

万科 A 000002) 今日公告拟为香港全资子公司担保 3.75 亿美元。

公告显示,为了满足发展的需要,万科全资子公司邦才有限公司,拟在境外申请总额为 3.75 亿美元的银行贷款,万科地产 (香港) 有限公司为全部借款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自贷款协议签署之日起 3.5 年止。

据了解,上述担保事项已由万科地产香港董事会通过,不过由于邦才有限公司借款之后资产负债率将超过 70%,该事项还需要经过万科地产香港股东会审议通过。

值得一提的是,邦才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10 月成立,注册资本为 1 港元,由万科地产香港持有 100% 股权。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邦才有限公司资产和负债总额、净资产均为 0 元,也没有营业收入和净利润。

对于整体担保情况,万科表示,截至 2013 年 8 月 31 日担保余额为 116.41 亿元,占 2012 年净资产的比重为 18.24%,不存在对外担保、逾期担保和涉及诉讼的担保。 (杨苏)

片仔癀上调出口价格 每粒平均上调3美元

片仔癀 600436) 今日公告称,决定从 2014 年 1 月 1 日起调高片仔癀出口价格,每粒平均上调 3 美元。公开资料显示,截至 2013 年上半年末,境外业务收入占片仔癀营业收入的比例超过 20%。境外业务的毛利率为 82.94%,明显高于境内业务的 45.88%。 (仁际宇)

中国南车并购 德国E+M钻井技术公司

近日,中国南车株洲所旗下的北京南车时代机车车辆机械有限公司成功实施跨国并购,与 Boramtec Bohr- & Rammtechnik Berlin GmbH 在德国柏林签署了股权购买及受让合同,成功取得了该公司持有的德国 E+M Drilling Technologies GmbH 55% 的控股权。

此项并购是中国南车继 2008 年并购英国丹尼克斯半导体公司、2011 年并购澳大利亚代尔克公司后第三家海外并购企业,也是在非轨道交通领域首次海外并购案例。

E+M 公司是一家有近百年历史的老牌企业,在钻井工程和钻井机械领域享有盛誉。南车北京时代此次收购标的为其机械业务板块资产,新组建公司的经营范围主要是 UH 系列多功能车载钻机的研发试制、生产制造等相关业务。

南车北京时代总经理靳勇刚向记者介绍,要通过资源的整合,打造中国南车工程机械产业升级版,公司将积极推进国际化进程,瞄准优质资源适时进行兼并收购,实现资产营运与资本运作的“双轮”驱动,推进产业发展。(刘征)

义乌贸易金融改革利好小商品城

证券时报记者 李小平

以贸易金融改革为核心的义乌金改,让 14.6 万义乌商户充满期待,而经营着这座世界超市的小商品城 600415 将受益匪浅,且方案中提及的贸易金融产品创新,直指小商品城鼎力打造的“义支付”。

人民币跨境业务规模 超600亿

在义乌贸易金融改革创新中,推动人民币跨境业务创新显得较为重要。而且,当地在 2011 年国际贸易综合改革试点获批时已开始实施,即开展跨境贸易人民币结算,和开展个人跨境人民币业务试点。

证券时报记者了解到,目前,义乌市辖内所有商业银行及分支机构均可办理个人跨境人民币结算业务,个人办理时只需按照银行规定开立个人人民币结算账户,便可根据自身需求开展跨境人民币结算。除资本项目外,只要通过银行的真实性审核,个人跨境人民币结算业务没有结算金额限制,但个人在办理业务时需遵守相关政策法规。

义乌市市长何美华称,通过两年推广,人民币跨境业务已经在义乌贸易中取得了一定成效。目前,义乌市人民币跨境业务的规模超过 600 亿元,其中个人直接以人民币结算进出口金额超过了 60 亿元。

此次义乌金改方案显示,在现

行货物贸易外汇管理制度框架下,义乌还将对“市场采购”新型贸易方式实施有针对性的监测、分析与管理,加强风险管理。探索建立义乌非居民个人交易数据库,允许符合条件的境外自然人在取得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后开立个人外汇结算账户。稳步扩大外汇结算账户的推广和应用,进一步提高外汇资金收付的便利性。研究制订商贸物流型境外经贸合作区外汇管理扶持政策,支持义乌市场走出去。

全力支持 “义支付”牌照申请

在义乌加快贸易金融产品创新,主要体现在探索建立以高效信息系统为平台,电子交易、物流配送、仓储管理以及金融服务高度融合的一体化贸易新模式,支持设立第三方支付平台,大力发展跨境电子商务和电子支付业务。

上述所言的第三方支付,即义乌购的“义支付”。但建设第三方支付平台并非易事,按照央行的要求,在央行审批前,会委托经央行认定的权威第三方检测机构对提出申请第三方支付平台进行内部检测,以检验支付平台的技术保障是否可行。

义乌市市长何美华称,义乌传统商业模式正在受到电商的冲击,发展自己的电商平台显得尤为重要。但是,支付宝、财付通和盛付通



张常春/制图

等以在线支付的交易方式,捆绑着各自的电子商务网站,因此也限制了“义乌购”的做大。

记者注意到,在今年 1 月,义乌市“两区六城”建设专题组曾向义乌市委提交了一份题为《加快推动第三方支付平台建设研究》的调研报告,呼吁尽快在义乌设立第三方支付平台。如果这一计划能够实现,这将是义乌进军电子商务的重

大举措。

何美华称,目前的义乌购,更多的是商品立体展示和宣传,也初步进行了一些交易,但支付功能因为没有牌照,所以一直未能进行,也影响了义乌购的做大。义乌金改方案获国务院批准后,义乌市政府将会为“义支付”牌照的申请创造一切条件,相信经过一段时间的努力,会拿到第三方支付牌照。

■记者观察 | Observation |

淘宝推“电商社会化导购”深耕开放社区

证券时报记者 朱凯

淘宝网日前宣布,旗下“优站”平台将正式向第三方导购网站和开发者开放。

淘宝总裁语嫣表示,对每一个入驻的建站者,淘宝优站将提供全程免费的建站硬件设施,包括服务器、带宽、开放式的建站环境、自由编码以及各类针对买家、卖家、行业动态、需求市场方面的数据支持。阿里巴巴集团宣布,将设立规模为 5 亿美元的基金投资,扶持外部合作伙伴。

在这个时候力推“电商社会化导购”服务,淘宝究竟有什么深意?

据不完全统计,淘宝网的总商品数量已超过 8 亿件,卖家数超过 700 万。消费者要在海量的商品中找到最适合自己的商品,变得越来越困难。

此前,相关的社会化导购也已应运而生,也就是让职业买手和网购达人来帮助消费者挑选喜爱的商品。不过,各种参差不齐、良莠不分的导购类网站却让消费者的数据和交易安全面临极大威胁。由于利益驱使,一些导购网站会向消费者推荐次品或问题产品以获取“黑金”。

目前,淘宝优站是以小站集合的形式,将资讯和分享导购类信息

汇聚成社会化的网络导购平台。未来,无论是第三方导购、媒体、机构、个人还是其他类型的各种第三方角色,都可以利用优站自建站点,通过独立运营进行品牌建设,维系和开拓消费者。

实际上,这仍是淘宝平台思路的延续。淘宝网不再成为商品促销的主动发起者和价格的唯一制定者,价格战也不再是平台的主流。

对于淘宝而言,以前是什么好卖就推什么,但这种形式是 B2C 基因的。淘宝未来要向 C2B 发展,让更丰富的商品进来,让卖家和消费者面对面,让第三方导购和其他电

商服务商也加入进来。

可以想象,淘宝和消费者的关系将不再仅仅以商品信息为中心,而是更为社区化、开放化的形式。企业和消费者将通过多元化的因素组织在一起,打破传统单一的商业逻辑——淘宝卖家不再只是被动接受促销,单纯地“赠品类”、备货、加入活动及销售,而淘宝买家也不只是在卖家的有限商品和有限价格中挑选。

去年“双十二”期间,有超过 1000 家的卖家聚合各自力量,相互引流,实现了商品的特色互补和流量共享,达成了“1+1 大于 2”的聚集效应。

证券代码:002580 证券简称:圣阳股份 公告编号:2013-043

山东圣阳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部分股权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 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简述及回购注销的依据
1. 2012 年 3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山东圣阳电源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其摘要,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 2012 年 5 月 16 日,《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经中国证监会备案无异议。
3. 公司根据证监会的反馈意见,修订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12 年 6 月 4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山东圣阳电源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 2012 年 6 月 21 日,公司召开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授权董事会确定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日,授权董事会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须的全部事宜,授权董事会决定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变更与终止,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激励对象的解锁资格,对激励对象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终止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5. 2012 年 7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对象、授予数量和授予价格的议案》和《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首次激励对象由 173 名调整为 152 名,首次授予数量调整为 386.1 万股,预留部分股票数量调整为 42.9 万股,同意首次授予价格调整为 7.7 元/股,同意向 152 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同意授予日为 2012 年 7 月 10 日。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6. 2013 年 2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将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中的 33.5 万股授予 9 名激励对象,授予价格为 6.76 元/股;同时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股权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将原激励对象时希刚、孔祥梓已获授的全部股份共计 42,000 股进行回购注销。

7. 2013 年 7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股权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原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孙佑宣、张崇波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第十一章“股权激励计划的变更与终止”以及第十二章“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的相关规定,同意将原激励对象孙佑宣已获授的 14,000 股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以 7.7 元/股的授予价格为回购价格进行回购注销,将原激励对象张崇波已获授的 50,000 股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以 6.76 元/股的授予价格为回购价格进行回购注销。

此外,公司 201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派发现金红利,但因上述两位原激励对象所持的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尚未解锁,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第四章“第三条 限制性股票的禁售期”相关规定,激励对象因获授的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而取得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息、派发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等股份和红利同时进行锁定”,公司均未向该两名原激励对象派息,因此回购价格未受利润分配影响。

8. 2013 年 7 月 11 日,公司公告了《减持公告》,自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未收到债权人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的请求。

9. 2013 年 9 月 16 日,公司完成了对以上不符合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共 64,000 股的回购注销。本次回购注销不影响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
二、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股份变动情况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9,803,250	63.87%	-64,000	69,739,250	63.85%
1. 国家持股					
2. 国有法人持股					
3. 其他内资持股	69,803,250	63.87%	-64,000	69,739,250	63.85%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8,820,000	8.07%		8,820,000	8.07%
境内自然人持股	60,983,250	55.80%	-64,000	60,919,250	55.78%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9,490,750	36.13%		39,490,750	36.15%
1. 人民币普通股	39,490,750	36.13%		39,490,750	36.15%
2.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 其他					
三、股份总数	109,294,000	100.00%	-64,000	109,230,000	100.00%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经核查后,对该事项发表如下意见:
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第十一章“股权激励计划的变更与终止”以及第十二章“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的相关规定,公司原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孙佑宣、张崇波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我们同意由公司原激励对象孙佑宣、张崇波两人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64,000 股全部进行回购注销。我们认为公司本次回购注销行为合法、合规。

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3 年 7 月 11 日《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宜的独立意见》。

四、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对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进行核查后认为:
公司激励对象孙佑宣、张崇波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第十一章“股权激励计划的变更与终止”以及第十二章“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的相关规定,将激励对象孙佑宣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14,000 股全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 7.7 元/股,将激励对象张崇波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50,000 股全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 6.76 元/股。董事会本次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同意公司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股份。

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3 年 7 月 11 日《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五、法律意见书
公司董事会已取得实施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合法授权,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程序、数量及价格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 1-3 号》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规定。
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3 年 7 月 11 日《山东文康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涉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批解锁事宜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山东圣阳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九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337 证券简称:赛象科技 公告编号:2013-059

天津赛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天津赛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董事会已经完成限制性股票的授予工作,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的情况
1. 授予日:董事会已确定授予日为 2013 年 8 月 26 日。
2. 授予数量: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共 8 名,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40 万股。占授予前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20%。
3. 授予价格:4.49 元/股。
4. 股票来源:赛象科技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涉及的标的股票种类为人民币 A 股普通股。
5. 激励计划的有效期、禁售期和解锁期:
本激励计划有效期为 48 个月,自标的股票的授予日起计算。公司授予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自授予之日起 12 个月为禁售期。禁售期内,激励对象通过本计划持有的限制性股票将被锁定不得转让。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禁售期后 36 个月为解锁期,在解锁期内,在满足本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时,激励对象可分三次申请标的股票解锁。分别自授予日起 12 个月后至 24 个月内、24 个月后至 36 个月内及 36 个月后至 48 个月内分别申请解锁所获限制性股票总量的 40%、30%、30%。预留股份在首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日后 12 个月内授予,锁定期后 24 个月为解锁期。在解锁期内,若达到本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激励对象可在首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日起 24 个月后至 36 个月内、36 个月后至 48 个月内分两期分别申请解锁所获限制性股票总量的 50%和 50%。解锁条件请参见 2013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天津赛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

6. 激励对象名单、获授数量及实际认购数量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获授股票数量 (股)	获授股票占本次授予 股票总数的比例(%)	获授股票占公司目前股本 总额的比例(%)
1	张重豪	总经理助理、子公司总经理	15000	37.5	0.0758
2	李东泰	海外营销总监	8000	20	0.0404
3	王磊	业务骨干	3500	8.75	0.0177
4	王柳	技术骨干	2500	6.25	0.0126
5	李响	业务骨干	2500	6.25	0.0126
6	刘旭彪	技术骨干	2500	6.25	0.0126
7	李圣兴	业务骨干	2500	6.25	0.0126
8	商德群	技术骨干	3500	8.75	0.0177
合计			40000	100	0.2020

说明:所有激励对象获授并登记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与公司在 2013 年 8 月 22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告的完全一致。

7. 本次向激励对象发行限制性股票所筹集的资金 1,796,000 元将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二、授予股份认购资金的验资情况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3 年 9 月 9 日出具了大华验字[2013] 000266 号验资报告,对公司截至 2013 年 9 月 4 日止新增注册资本及股本的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认为:赛象科技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97,925,000.00 元,股本为人民币 197,925,000.00 元。根据赛象科技于 2013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天津赛象科技股份有限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2013 年 8 月 22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通过的《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预留部分数量以及确认获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激励计划中预留 8 名激励对象授予条件成立,授予日为 2013 年 8 月 26 日,8 名激励对象为公司骨干员工和中层管理人员,申报共计 40 万股的股份,因此赛象科技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400,000.00 元。同时我们注意到,赛象科技本次增资前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97,925,000.00 元,股本为人民币 197,925,000.00 元,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3 年 5 月 17 日出具大华验字[2013] 000127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3

年 9 月 4 日止,赛象科技已收到股权激励对象共计 8 人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400,000.00 元(大写:肆拾万元整),全部以货币资金出资。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98,325,000.00 元,累计股本为人民币 198,325,000.00 元。”

三、授予股份的上市日期
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 2013 年 8 月 26 日,授予股份的上市日期为 2013 年 9 月 25 日。
四、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股份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股份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5,265,000	7.71	400,000	15,665,000	7.90
1. 国家持股					
2. 国有法人持股					
3. 其他内资持股	13,115,000	6.62	400,000	13,515,000	6.82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13,115,000	6.62	400,000	13,515,000	6.82
4. 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5. 高管股份	2,150,000	1.09		2,150,000	1.08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82,660,000	92.29		182,660,000	92.10
1. 人民币普通股	182,660,000	92.29		182,660,000	92.10
2.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 其他					
三、股份总数	197,925,000	100	400,000	198,325,000	100

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公司股份分布仍具备上市条件。

五、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后,按新股本 198,325,000 股摊薄计算,2012 年度每股收益为 0.06 元。

六、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实施对公司相关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和《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 3 号》的规定,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对公司相关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将产生一定的影响。董事会已确定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 2013 年 8 月 26 日,在 2015-2016 年将按照各期限制性股票的解锁比例 60%、50%、50% 分别授予日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总额分别确认限制性股票激励成本。该成本将在激励计划禁售期内进行摊销,并在经常性损益中列支。

具体每年摊销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2013 年	2014 年	2015 年	2016 年
各年摊销成本	16.03	48.10	27.91	5.94

上述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最终结果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七、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股比例变动情况
由于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原来的 197,925,000 股增加至 198,325,000 股,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股比例发生变动。
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前,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建浩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9,84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197,925,000 股的 4.97%;公司控股股东天津赛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129,6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197,925,000 股的 65.48%。

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建浩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9,84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198,325,000 股的 4.96%;公司控股股东天津赛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129,6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198,325,000 股的 65.35%。本次授予没有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 with 控股股东发生变化。特此公告。

天津赛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 年 9 月 18 日